

山乡纪事

山乡纪事

三江当代小说选

三江当代小说选

三江当代小说选

张泽忠 杨尚荣 编

侗族本土文化丛书

山乡纪事

山乡纪事



【策 划】覃水坤
【主 编】张泽忠
【副主编】杨均特
吴桂贞

广西民族出版社

侗族本土文化丛书(第一辑)

山乡纪事——三江当代小说选

张泽忠 主编

责任编辑 隆海人
封面设计 玉荣奖
责任印制 姜为民
出版发行 广西民族出版社
(地址:南宁市桂春路3号 邮编:530021)
印 刷 广西区计委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4.25
字 数 280 千
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63-4266-7/I·1036 定价:70.00 元(一套四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前 言

张泽忠

这是一套关于侗族本土文化的丛书。丛书的编撰以辩证唯物观和历史唯物观为指导；丛书编撰的目的，在于展示侗族文化的传统表现形式及其在历史进程中的开放性流变。

民族传统文化的表现形式，一般是一种经典性的形态。之所以这么说，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因为这些表现形式尽管其赖以生存的地域、民族、国度不尽相同，但上苍仿佛在冥冥中规定着它们有一个普遍性的关联，其表征是让它们之间或相互影响或相互印证。譬如侗族民间传说中的“山兄弟”（山魈）的特征，与大洋彼岸美洲的印第安人民间传说中的“山林保护神”的特点，就有着惊人相似的地方。印第安人称山魈为 Caapor（林神），说它是一个脚跟向前、脚跟朝后的丛林印第安人。这个小东西是树木的好朋友，它会让那些无端毁林砍树的人在森林或旷野迷路回不了家。（索托·马纳尔《巴西的土著居民》，译文载《民族丛林》1980年第6期，第55页。）侗族称山魈叫“山兄弟”（侗语 Jaix nyongx jenc），“山兄弟”也是脚跟向前、脚趾朝后，和印第安人所传说的“林神”一模一样。同胞倘若到山林里劳作，首先要记住的，就是不能伤害山林里的“山兄弟”。同胞们认为“山兄弟”是细脖子阳人的好朋友。“山兄弟”也

同样让在树林里做坏事的人迷路回不了家。传说中“山兄弟”虽不叫“林神”，但事实上已经取得了和“林神”一样的神格。这里，“林神”和“山兄弟”的传说，如此地惊人相似，它们之间的内在关联，显然在于有一个“母题”影响或“原型”认同。而这种影响或认同，是“平行发生”呢？还是有着“共同的渊源关系”？曾有考古学家、人类学家认为，美洲印第安人很有可能是亚洲大陆“古越人”的一支移居过去的，而侗族又是“古越人”之一族，学者之见，无疑对两种情形中的“共同的渊源”和“影响传播”说作了支持。然而不管“古越人”与印第安人之间的关系属哪一种情形，传说的本身都会引发我们对于人类文化进行历史性的思索与现实性的拷问。譬如，当我们对侗族“山兄弟”传说与大洋彼岸美洲印第安人的“林神”传说的相同或相似之处表示惊讶的同时，我们是否会在生态意识与生态智慧的意义从传说中获得某种启示与教益呢？答案显然是肯定的。现今生态危机（包括环境、文化、自然生态在内的总体性人类生存危机）日趋严重，作为人类生命根基的大自然被忽视并遭受肆意破坏，人类在挣脱了自然母亲的脐带之后，滋生了“弑母情结”，人们因此而呼唤保护生态环境，倡导生态文明。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林神”与“山兄弟”的传说显然显示了它的历史蕴含与现实意义，而且昭示了一个不争的事实：人们如果能让那些毁林砍树的人在森林或旷野迷路，必须从细脖子阳人的好朋友“山兄弟”和“林神”的身上获取生态智慧；且须牢记住，只有大自然，才是迷路的陷入生存困境的人类的救星。

当然，经典性的民族文化形态，往往是一种较为稳定的形态，但我们认为，稳定并非维持现状，稳定性与保守性具有质的区别；稳定是动态的稳定，是与周围环境处于积极的交换关系之中的稳定。上面我们对侗族民间传说“山兄弟”（包括大洋彼岸美洲印第安人的“林神”传说）的“生态意义”阐述，其实是“资于故实”而“酌于新声”（刘勰《文心雕龙·通变》），是一次立足于“一味守成”却展

望“维故纳新”，即在传统的形式里试图寻找与现实有关联的具有积极意义的思想蕴含。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侗族传统文化的表现形式，在历史的进程中有了开放性的嬗变。

从理论上说，传统文化的守成、稳定与不变是相对的，从形式到内容在与周围环境处于积极的交换关系之中发生流变或嬗变是绝对的。而促成这种状况的发生，一个重要方面的原因，显然是因为民族自身有了自己的新的传承载体和文化人。侗族在历史上没有自己的民族文字，千百年来，传统文化特别是文学艺术这部分，大都靠口头传承。只是到了近代，传承方式有了变化，一些读过诗书的文化人，用“汉字记侗音”的方法，写下了不少“侗书”。到了当代，到山外读书的人多了，借用汉民族语言文字，极力不想使本民族的文化消失掉的文化人也开始出现了。他们中有的是学者，有的是作家和艺术家。他们或有意或无意或极为自觉地将自己的本土文化融入现代，试图使其生命意义有新的拓展和延伸。他们或搜集、整理民间传说、神话故事和歌谣，出版民间文学丛书；或撰写学术专著；或创作反映侗族社会生活的诗歌、散文和小说；或研究当代侗族作家的创作实践，剖析当代文学现象，撰写批评文章。应该说，这些文化人一方面他们是具有个人生活的人，有自己的个性特征；另一方面他们的生命活动过程（譬如创作或研究）并不完全受其自身自觉意识的控制，而常常受到一种沉淀在无意识深处的集体心理经验即“集体无意识”的影响，因而他们往往代表着整个民族的共同意愿来说话，他们阐述（或反映）的问题乃是整个民族的某种集体无意识原型观念或意象。由此可见，这些文化人是值得尊重的，因为他们的生命形式还承担着传承和张扬民族本土文化的重任。这样，这套本土文化丛书的策划及编撰的目的就不言而喻了。因为策划者及编撰者们一方面是对文化人的不懈努力和辛勤劳动作积极的肯定，再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是，在实践的意义对文化人所做的探索、尝试作较为系统的记录和观照。

此外,当前在“西部开发”过程中,人们已意识到在经济开发的同时对民族本土文化进行保护、传承、开发和利用,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课题;与此同时,全球经济一体化已成为必然趋势,人们都在关注民族自身的发展,都在倡导民族文化的多元并存及相互促进。因而,这套本土文化丛书是应该有它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的,因为它从实践的意义上,对上述热点、难点问题作了自己的解读和诠释。

这套丛书在酝酿、编撰过程中,得到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和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学会侗族分会顾问杨志一、会长邓敏文和秘书长杨进铨等位老师的热情支持和关怀,得到石佳能、潘年英、石开忠、龙耀宏等位同仁的鼎力相助,在出版付梓过程中,广西民族出版社隆海人、黄启周两位同志付出了辛苦的劳动,在此一并表示深切的谢意。亦敬请读者和专家指教,以便再版修正。

2002年6月26日
于广西民族学院相思湖畔

自觉的自我超越

——致吴桂贞的信

(代序)

桂贞同志：您好！

去年从广西、湖南回京不久（11月6日），就收到您10月30日的信及《鼓楼坪上的沉思——卜蓬近期小说印象》一稿。八个多月过去了，到今天才能提笔作复，深为抱歉！生病住院，社会活动太多，送往迎来不断，等等，都是原因，但主要原因是：我有一个很笨的习惯：如果要探讨一个问题，必须先熟悉探讨的对象，比如谈一篇作品，就得看上几遍，记下每遍读后的心得、印象，再看看有关作品或作者的材料，“合纵连横”想一想，才敢开始着笔。就这样，也不一定能谈出什么子丑寅卯，所以我很羡慕一些“快手”。您的这篇文章，放在案头，读了好几遍；又找来您发表在1988年22、23期《风雨桥》上的那篇《一个侗家儿子的追求——试论卜蓬的小说创作》（不知是不是您在这篇《鼓楼坪上的沉思——卜蓬近期小说印象》中提到的《他在这块土地上耕耘——试论卜蓬的小说创作》），和这篇文章在评论的方法及思路，做了一些比较；当然，尽可能就手边的《风雨桥》（不成套）所载的卜蓬的作品以及您所写的（以“规子”笔名及您的本名发表的）几篇评论文章和创作，仔细读了几遍，随手写下当时的心得和感受……而这一切“基本建设”，又都是在病、忙、乱的空隙中，点点滴滴地进行的。因此，断断续续拖了半年多时间，希望您能谅解！

我到目前为止，一共读了您发表的三篇评论文章：《风雨桥》1985年17期上的《满足，永远落后——读〈钓山溪的人〉》，和评卜莲小说创作的这两篇。读后，我总的感觉是：您在评论对象的把握上，逐渐准确、深入；在评论的视角上，逐渐注意到多方位；在评论的思路，也逐渐放开了。

您在《满足，永远落后——读〈钓山溪的人〉》这篇文章中，对包恩这个人物的分析，我认为，只是抓住了他性格中“自私，满足现状，懒惰，而且有依赖思想，甚至投机”的特点，对这个人物的典型意义您也只是分析到它揭示了“某些农村普遍存在的保守、安于现状，对新事物畏惧”的势力，使得这些地方的面貌“还改变不了”，“满足，永远落后”。在论及“作者文笔锋利”时，您也曾触及“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为什么有些人对于运动那么感兴趣，面对现今的改革政策那么抵触呢？”问题提得好，可惜您没有结合人物性格之所以形成的历史背景，进行深入一步的分析。因而，您所论述的作品中人物的典型意义，实际上，还只是停留在较浅层次类型的水平上。如果您当时能通过对人物性格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的具体分析，来回答您所提出来的那个“值得深思的问题”，那么您就能够把握住其中更具有本质意义、更带有普遍性，因而更能启人思考的东西。对于包恩这个人物，我在《侗笛悠悠：〈当代侗族短篇小说选〉代序》一文中曾粗浅地做了一些分析；今年，当我们学习了中央二号文件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以后，再回过头来读一读《钓山溪的人》，对人物性格的内涵和作者笔锋已经达到的深度，认识就更明确一些了。

在《一个侗家儿子的追求——试论卜莲的小说创作》一文中，您作出了新的尝试：对一个作者某一段时间的创作，进行综合性的评论，比较全面地评述了作者创作上显露出来的民族特色、风格、手法的多种试探，以及存在的不足和今后有待努力的

方面，等等。我觉得，您对卜蓬创作初期一些作品所作的评论，大体上是符合实际的；而且，有一些很好的见解。在开场白中，关于侗族文学概述这一段不为多余，既向人们介绍了侗族文学发展的简况，又为评论卜蓬创作初期取得的成绩和不足，提供了一个（即使是粗略的）背景；当人们还不太熟悉侗族文学的情况时，这样，就使人能够知道当代侗族作家站在什么样的起跑线上。在分析作品的民族风格时，特别是在分析作者塑造的具有侗民族性格特征的各种人物形象时，您已经注意到从历史文化的发展、从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从作者自身的创作个性……等方面加以审视、思索，这就能比较全面准确地把握住分析的对象，作出比较深入、比较切实的论断。例如，您对《那桥架在河滩上》中孟桑这个人物的剖析，和前面所提到的您对《钓山溪的人》中包恩的分析，比较起来就明显地超越了许多。因而，您顺理成章地指出：作者“不仅揭示出了侗民族”的某些性格特征，而且还把它“放到整个社会的发展中对它进行哲理性的思考，使得作品既有民族特色，又有时代特色”。又如，您在文中，对作者在艺术手法和风格上进行多方面追求的得与失所作的分析，我觉得也是切合实际的。我很同意您的这样一个论断：“作者要把握自己的优势，既要吸收新的东西，又不要摇晃在人家的各种旗帜之下。因为如果（一味尾随着去）追赶别人，不但会筋疲力尽，而且还有丧失自己的可能。”“并不是每一种新东西都是好的。因此，还有一个如何吸收的问题。”这不仅对卜蓬，同时，对所有希望以自己创造性的成果去丰富人类文化宝库的作家们都是很重要的。您对卜蓬在语言民族化、个性化方面进行的分析，也是颇中肯的。在文中您将卜蓬的作品“缺乏一定的历史感”的原因，归之于“没有涉及侗族重大的历史生活题材”，这一点，我以为欠妥当。题材本身，不足以决定作品在思想上、艺术上所能达到的高度；这个问题，早在 60 年代，我国理论界就已经开展过讨

论，想必您已经看过有关的材料，这里我就不赘述了。

您寄给我的这篇《鼓楼坪上的沉思——卜蓬近期小说印象》，我觉得，您在评论的视角和思路方面，又进行了新的尝试：通过对一个作者创作道路的“跟踪”探索，力求将批判的锋芒不断拓宽和深化。这一点，对您自己来说，是又一次自觉的自我超越，是可贵的。您开始摆脱了“甲、乙、丙、丁”的“学究气”（那是过去在学校里啃“概论”、“译丛”之类，以及某某权威“论文艺”等等所留下的负面效应；这一点，我们这一代比你们更为严重），打开了具有永不枯竭的“活水源头”——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和不断发展变化的现实生活——的思路，尽管有些论点还不够成熟或欠妥（谁又敢说自己的论断是100%正确呢），但是，寻求真理的道路是越走越宽阔了。文章中，您扣紧作者“对民族意识的认同与批判的自觉性”这一主要之点，集中分析他近期作品如何“从侗民族独特的生存环境和生存状态中探寻侗民族的文化特征和民族精神，思考侗民族的未来”。您把《方太阳》作为“一幅侗民族历史文化的全景照”着重进行论述，旁及《表弟》、《堂兄》和《小山精》这些“全景照中某个部分的特写”，它们对民族文化的挖掘更为深入、观照更为集中细微之外，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您通过对作品的分析，提出“侗民族是用‘完美受损，缺陷有补’（侗文 *lail mees pak, yax mees but*）的审美标准看待一切的”。这些，对于读者（比如，对于我）欣赏和理解卜蓬及他的创作，以及由此而更深入地认识我们侗民族，都是很有助益的。文中，值得提出商讨的是您将“当代民族作家经历的两个阶段”，“营建两个工程”截然分开，认为“第一阶段是张扬民族文化，增强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第二个阶段是挖掘民族文化，扬优抑劣，增强民族历史感和责任感，提高民族素质，推进民族发展”；并论定“‘第一期工程’他们已经完成且完成得很好，‘第二期工程’正在实施之中。”这样就难免将复杂的创作问题

(包括一个作家的具体成长过程)过于简单化了。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总是在“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不断深化的运动过程之中(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也可能产生某些倒退和逆流)。民族自身的发展,永远不会停止。因此,作家对民族的认识(包括“弘扬民族文化,增强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等等)过程,也永远不会“完成”,更谈不上“完成得很好”。我认为,应该将二者辩证地、有机地统一起来。此外,如文章开头一段所说“民族作家的划定要以其创作是否完全反映民族生活内容为标准”等提法,也不切合实际;这里就不多啰嗦了。

总之,我觉得您在评论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和所经历的道路,在某些方面和卜蓬有十分相似之处,您也正在进行“鼓楼坪上的沉思”。这是十分令人高兴的!

不少同志在文章里或谈话中都提到,我们侗族当前有分量的评论太少太少了,我也深有这种感觉。1989年秋天,在贵州玉屏“贵州侗学会”成立大会期间,找了一些侗族青年理论工作者交谈,并将侗族文学评论队伍组建起来,加强交流与相互促进,但至今收效不大。希望今后大家共同努力,做好侗族当代文艺、文化的研讨工作,以进一步促进我们民族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想和您谈的问题还很多,也都记在笔记本上了;今天先谈到这里,其他的问题以后再谈吧。但要补充一句:以上只是我对您几篇评论文章的读后感,想得很多,但没能很从容地整理,所以谈得很乱。不当之处,希望您能来信指出,以便进一步共同研究讨论。再补充一句:希望以后能更多地读到您的评论文章。

问候您全家,问候三江的同志们!收到这封信后,盼能回我一信。

握手!

杨志一

1992年7月9日—11日于北京

目 录

张泽忠	●前言	(1)
杨志一	●自觉的自我超越(代序)	(5)
闻 武	●后生林幸福	(1)
	●怪人蔡老头	(12)
覃水坤	●山乡纪事	(24)
杨尚荣	●山寨人家	(35)
	●关于冬天的谶语	(60)
杨树清	●童心曲	(73)
	●踩 台	(78)
吴 浩	●青石碑	(86)
	●丑 妹	(100)
周东培	●牌九	(133)
	●三个“疯子”	(139)
	●钓山溪的人	(143)
肖启中	●侗寨二题	(151)
	●陪秀	(160)
	●眼镜伯伯	(166)
韦会明	●堂哥	(174)
吴天益	●插秧时节	(180)
吴桂贞	●月食	(191)

李凤玲	●十六的月亮·····	(196)
杨梅香	●溪水清 溪水凉·····	(205)
	●清清的流泉·····	(213)
杨君礼	●爱的力量·····	(223)
吴忠席	●生之惑·····	(236)
唐裔新	●重逢·····	(240)
杨永和	●翠嫂·····	(248)
石胜轩	●春雨·····	(261)
吴雄俊	●三叔的故事·····	(272)
吴 健	●绵绵的小雨·····	(276)
农丽慧	●路边菊·····	(288)
吴金敏	●赖油姑娘·····	(296)
莫俊荣	●致命攻击·····	(304)
卜 蓬	●蜂巢界	
	——都柳江系列·····	(348)
	●天婵·····	(420)

后生林幸福

闻 武

—

哎，从前的古宜街，可不是这样的哦。这个小山镇，地势最低的是长西街，沿着浔江河宛然而下。那时哪有洋楼？尽是秀里秀气的木房。两边街的屋檐都差不多接起来了，街才几步宽。

从街头往下走，脚差不多发酸的时候会看见条风雨桥，桥两头还各长着茆大大的榕树。这就是街尾啦。那时大名鼎鼎的云吞嫂就住在桥头。

云吞嫂的云吞店才新鲜呢。人家的店面当街开，她偏开在后头房。推开窗，可见清悠悠的河水；打开侧门，榕尾掩映下的风雨桥显得清清楚楚。人在里头一坐，几清爽！莫讲吃云吞，只是看风景也值得花一毛几分钱。云吞嫂的云吞，装在碗里头，滴儿冒油，满屋喷香。哪个不喜欢吃上一碗？对岸的渔船六叔，早早撑船过来，在河下就喊：“云吞嫂哎，买鱼啦。”上头赶紧伸截身子出窗外答应：“哎哟，六叔呀，不该你又送来了。”于是用一个

菜篮送下一碗云吞，又拿回了早饭菜。

云吞嫂住在楼上，窗子对着大街。开了窗，对面几米外便是幸福妈的窗。

和云吞嫂一样，林婶在古宜街也算个出名人物了。她是爱崽出名的。当时我们幸福都进二十念高中了，她还成天“满崽呀”地通街喊。有时上学早了，她给送早点去，下雨回来晏了，她打伞来接。惹得同学们都眼红，可幸福却不以为然：恁样好？在女同学面前我把脸装进书包去？

林婶这么爱崽，当然是有原因的。林婶有七个崽，幸福有六个哥，竟然南北东西各占一个省，只留下满崽任“常住大使”。当娘的逢年过节就想崽想得唏唏嘘嘘的。可想又想不来呀，只好用七份爱崽的心来疼幸福了。你想，七份爱做一堆了，能不多爱一点？幸福也只好权当七个崽来疼妈，对当妈的自然也就言听计从。

当然，幸福也大有他妈疼的地方。不是我吹牛，当年我们的幸福正是个标标准准的青皮后生呢：校篮球队中锋，文艺队主演，年级语文、外语课代表。文得武得，讲得唱得。相貌不比潘安差，文才相如也不见得强他几多，几多校花才女，抄了几多的《广西情歌》传来，可是幸福对此不予理睬，却硬是追一个李艳珍，你讲奇怪不奇怪？这是后话，先按下不提。

再说林婶和云吞嫂。她们都是寡妇人家，林婶只剩下满崽在屋，云吞嫂的独崽也在外地工作。老人家又不贪睡，天天晚上打开窗子，东一搭西一搭地聊天。

林婶是个闲人，从前她是种菜的，后来娃崽大了，不肯做了。她闲不住，清早起床，就过来伴云吞嫂。拿个竹箩，做点针线，顺便帮手烧个火，洗个碗，几好！云吞嫂一天聚的泔水供林婶两头大肥猪，猪下的粪便用来在屋背种几苑瓜菜。

菜收了，林婶洗好总没忘记留下一扎给云吞嫂；云吞嫂吃个

瓜果，也常叫林婶尝尝新鲜。两个老人家呀，就是这样谦谦让让地过日子。

幸福是两个老人家的宠儿，两个老人都拿他当宝贝，惯得他几大了还不会做家务。幸福也把孝心用在两个老人身上，两家挑水劈柴的活路由他一个人包揽。

天天早上，六叔的鱼刚刚送上岸，赶早市的卖菜人刚刚过桥，云吞嫂的砧板才唱歌，幸福就起床了。一起来就闹个没完。见木头要捶两捶，见公鸡叫要学两声。后来就扯起嗓门唱起时兴的“九九艳阳天”，拿两个大桶担水去了。

第一担当然要倒进云吞嫂的缸啦，而且总不会忘记问：“云吞妈，昨晚睡好啦？”“哎哟，我的乖娃崽，莫累着……”云吞嫂总是怎样答他。

挑完水后，幸福便去跑步，背书，云吞嫂就帮整早点。吃了早点，幸福去念书，两个老人就做伴守屋。西街尾的生活呀就是这样，清清静静，像浔江河水一样。

日子过呀过，不知不觉，笋子过了旺季了，瓜豆上市了，幸福他们放暑假了。

二

就在这个假期，幸福遇着了李艳珍。

艳珍是云吞嫂的侄女，云吞嫂有意接她来住一段时间。这是为什么？这里也有一个话头。

原来，春荒冬凉的闲日子，上街下巷的老人家爱聚在云吞嫂的店里头听渔船六叔唱调子。什么《跑菜园》啦，《王三打鸟》啦，听得津津有味。

渔船六叔确是唱调的角色。往时他家里头是开渔行的，有百十来条船的家产，兴旺得很。但六叔却是个“败门星”，一点生